

2023年明朝那些事读后感 明朝那些事儿 读后感(实用6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一

“宝剑埋冤狱，忠魂绕白云。”曾经坐镇东南的胡宗宪在腐臭的牢房中写下人生最后一句充满愤怒与不平的话。胡宗宪从一个小小的御史，到东南数省的总督，这一切，他都费尽了心思，用尽了力气，不惜投靠奸党，不惜声名狼藉，奉承逢迎，溜须拍马，无所不用其极，他背弃盟约，杀死徐海，除掉汪直，送出白鹿，屡报祥瑞，只是为了实现自己的志向，拯救万民，平息倭乱，但现在的他却沦落到了这样一个阶下囚。

曾经的明国乃是万国之首，多少国家在明国面前低头跪拜，进贡的国家更是不计其数，国家的尊严不可侵犯。但是随着岁月的流逝，明朝的尊样也渐渐消逝，随之取代的是懦弱和无能，那些曾经在明朝脚下颤抖的国家，现在反倒个个精神抖擞的开始侵略明朝的国土，那些倭寇则更是逍遥法外地攻打明朝，挑起战争，在明朝的一些地区烧杀抢虐，无恶不作，但是明朝却无能为力，虽然派出军队，但效果却不敬人意，败仗往往多于胜仗，直到明朝末年，戚继光的出现，这才让这群敌人销声遁迹，可见，国家的实力和尊严是多么的重要，当年的明朝是这样，继后的清朝也是这样。

明朝的那些贪官奸臣也是导致明朝毁灭的一个原因。当时的明朝开始的贪官并不多，因为被朱元璋杀光了，但是当官的，

谁的素质清高，面对眼前的肥肉，谁不想咬一口，不拿白不拿嘛，在利益面前，清廉多少钱一斤！有油水捞最好，反正又没事，就算上头怪罪下来，送几个钱上去不就行了，我照样可以过我的幸福生活。这样，就算刑法再厉害，这贪官也没有丝毫减少的情况啊，到了明朝末年，那贪官更不计其数，就连皇帝的眼皮底下，也有人敢贿赂，这胆子可真够大了，要说我们，你就给我30条命我也不敢，可他呢？依旧吃香喝辣，穿着绫罗锦缎，时不时的捞几回油水，依旧逍遥自在，有这样的官在，明朝的毁灭也终究是迟早的事。

明朝的皇帝也是一个比一个的没用。先是开国皇帝朱元璋，他可还是一代英雄，从一个两手空空的农民到拥有几个兵的地主，再到威严的皇帝，这中间无一不经过鲜血，刀光谍影的洗礼，能成为皇帝，朱元璋是不容置疑的，他所付出的努力无人能够否认，在治国方面他想为人民做好事，想除去贪官，想让子孙后代享福，但是命运始终与他的意愿相反，百姓的生活照样悲惨，贪官也没是多少，倒是许多清官名将被冤杀，后代的生活也不敬人意，一代英雄朱元璋的结果中为悲剧。

再是皇孙朱允炆，这皇帝也真够没用的，斩杀自己的叔叔，结果斩杀到连自己的皇位也难保了，被自己的叔叔朱棣抢了皇位。再说第三位皇帝朱棣，他凭借自己的努力，终于取得了皇位，虽说这行动不太光雅，但朱棣做的确实不错，大明的威严从横天下，但是国家却民不聊生，为什么，谁叫那实在过于威猛，谁敢不服就打谁，甚至没事也要找事，主动去找一些人的麻烦，那打仗得要粮食，皇帝不会自己种粮食，那就问下面要，官府也不种地呀，那就往百姓那儿要，百姓想不给，可不给也得给不然就要被打，这下可怜了老百姓，生产遭受了很大的破坏，百姓们逃荒也就在情理之中。

朱棣死后，他的长子朱高炽登上皇位，他虽然体态臃肿，但却是一个仁厚宽人的皇帝，他用自己的勇气改正了父亲的错误，不畏人言，实在是壮举，如果让这明仁宗朱高炽接着干

下去，明朝一定会欣欣向荣，只可惜“好人不长命”他只干了10个月的皇帝就病死了。随着是朱瞻基，他可是个好皇帝，他面对民不聊生的现状感触很多，他治国安民，勤勤恳恳，工作加班，听取大臣的意见，处理各种朝政，妥善处理蒙古的冲突问题能不动兵就尽量不动兵，他不打搅百姓的生活，也不增加他们的负担，可见朱瞻基是个体谅百姓的好皇帝，不过他也应了“好人不长命”这句话，只当了10年的皇帝，在38岁时便去世了。朱高炽和朱瞻基很像，因为他们都是好皇帝，但都岁命不长。

但是他们统治的十一年是明朝的黄金时代，大明帝国空前的繁荣强大，向着更好的方向发展，但是转折点就从朱瞻基的儿子这里出发了，从朱祁镇开始，明朝开始急速走下坡路，皇帝个个不上朝政，整天吃喝嫖赌，政治全然扔给了大臣和太监手中，正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连皇帝都这样了，那别人又能好到哪里去，清官被抹杀，贪官幸福快乐，但这一切皇帝熟视无睹，他只管自己的事情，清闲得很，有这样的皇帝国家被毁也在情理之中，最后明朝就这样被毁了，毁在了最后一代皇帝手中，所有的王朝，它的开始正如它的结尾，所以才有了这样一句话：走上了这条路，就不能再回头了。

一代帝国，千秋霸业，终为化土，实为可悲。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二

有人说中国古代的历史是乏味与无聊的，仅是朝代的兴盛到衰败，再到被其他朝代所取代。我原先也抱有同感。

可是，当一本叫做《明朝那些事儿》的书出现在我的书架上后，我对这些看法改变了。

的确，这本书很生动，很幽默。但这并不是重点。这本书告诉我，历史是有情感的，时间是公正的。书中每一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情感，比如写朱元璋：当史料中告诉我们，每个

开国皇帝是多么英明伟大时，《明朝那些事儿》告诉我：其实他们很普通。

朱元璋，仅出生于一个农民家庭，出生时其实啥事都没有，童年也很苦，按作者的说法，叫“在一间冬凉夏暖，四面通风，采光良好的破茅草屋里度过”的，那么，这样一个人怎么就当了大明帝国的开国皇帝？就是凭借着信念。这就是历史，有趣的，但又严肃的历史。如果有人只把《明朝那些事儿》当成小说看，那可能就错了，因为我们应去看历史的本质。

元末的统治是极其腐败的，元朝的统治阶级，任何时候都可以找理由向人民要钱——尽管人民也没钱。元末了，黄河泛滥，淮河旱灾，元朝腐败的f眼中的人民百姓，像牲口一样，被使来唤去，无数人的父亲、母亲、哥哥、姐姐被饿死、累死，朱元璋就是这样一个可怜的人，一无所有，连做和尚都被欺负，但他活下来了，而且名垂千古——他有信念。

他亲眼见到了亲人被饿死，灾害的发生，他一无所有，只剩信念。他不再是牲口一样的人民，他是能面对一切困难的勇敢者，一个坚持不懈的斗士。长期困难、痛苦的生活可以改变一个人，朱元璋就被改变了，成功地被改变了，他经历过无数常人无法想象的磨难，灾难给予其信念。用三个词来形容一无所有的朱元璋：可怜、可悲、可叹。

这样一个可怜的人，用他充满悲哀的前半生，换来了无数的赞叹——他已经把那颗脆弱的心，变成了世界上最强大的力量的来源。书中有一名话也可形容那时的朱元璋：不要以为弱小的人，就没有力量，不要以为卑微的人，就没有尊严，弱者与强者的唯一区别，就是信念的坚定与否。我想，这就是历史想让我们学到的吧。于是，明朝出现了，让一个雄心壮志的农家孩子一手支起。

书中只写了这个吗？只告诉我们朱元璋的伟大经历吗？不，还有许多，明朝是一个人才辈出的时代，无数伟大在这里诞生、

在这里展现信念。世界上首个巨型远洋船队，郑和的船队名扬世界，展现了强盛的东方帝国那无法掩盖的光辉，一艘艘般的宝船，“将士卒二万七千八百余人”的无敌舰队，七下西洋，没有战争、流血、掠夺，而是四个字：以德服人。

是的，中华民族那闪烁着光芒的品格就照向了西洋，书中说，为和平的使命，我说，为和平的信念，为了没有欺压，没有痛苦。大家都是兄弟，朋友，彼此互相尊重。我们不宣扬自己是多么高尚伟大的民族，不乱教说自己为和平而来，明朝人实在，直接带给弱国小国丰富的商品，援助品，尽着大国的风范，大国强盛再去帮助弱小，用和平架起桥梁。

这样才会有美好的世界与未来。我想，这就应是全世界、全人类的伟大信念。这样伟大的精神，再与那些后来的帝国主义国家相比，先进了多少？几百年吗？几千年吗？我看连现在的某些国家，可能都无法拥有这些精神。一句话说的好的，暴力不解决问题。这就是历史，伟大的历史，让你去看，去想，去赞叹，也去对比。

读《明朝那些事儿》，让我看到了世界的残酷，人性的贪婪，但还让我看到了信念，忠诚，仁德，坚持。书的最后，有写血书“纲常万古，节义千秋，天地知我，家人无忧！大明孤臣黄道周”的黄圣人，也有为了兑现承诺“故虽死，无憾！”的徐霞客，这些都是历史，也只表达同一个历史的主题：信念决定成功，信念成就未来。就让我们以历史为鉴，让信念带领我们去爱，去感动，去创造奇迹！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三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明朝那些事儿》是一套大书，也是一个瑰丽的传奇。多少豪情壮志相见其中，多少生死离愁湮于其中。布帛菽粟，生

老病死，悲欢离合，喜怒哀乐，古人原无异于今人。无数英雄灿若星辰，无论你是奸雄还是英雄，或者是枭雄，不管是武功盖世，还是谋略过人，又或是文武双全，都在大明史上画上灿烂的一笔。

今朝，我们沉浸于纸乱金迷之中，岁月如斯，在历史的沉淀里，该如何笃定最初的信念？在曾经的青山脚下，夕阳红似火的情景却大相径庭了。

在绝望中，他稚嫩的心灵逐渐开始冰冷，他明白，这世上没有人能救他，除了他自己。复仇的火焰开始在他心中燃烧，痛失亲人的悲苦，促使他从脆弱转向坚强。他开始武装自己，从一个只能无助地看着父母死去的孩子，变成了一个武装到心灵的战士。1352年，他因“卜逃卜守则不吉，将就凶而不妨”去投军参加造反。

唐朝的黄巢落榜后，在长安城门前作《咏菊》：“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时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数年后，他带着十万大军打进长安。

而朱元璋在濠州城门前亦作《菊花诗》：“百花发时我不发，我若发时都吓杀。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几年后，他在鄱阳湖大败陈友谅，为一统天下铲除了最大的敌人。之后又在平江以8个月时间消灭了张士诚，做到了“杀尽江南百万兵，腰间宝剑血犹腥！”最后消灭元朝“驱除胡虏，恢复中华，立纲陈纪，救济思敏。”

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我本淮右布衣，天下于我何加焉？”他纵马奔驰，锦绣山川在他身后，江河大地被他踩在脚下。

做人如此，此生足矣，足矣！

《明朝那些事儿》讲了很多东西，王朝兴衰、王权富贵、风

雨变幻……但都是过去，几百年的历史，在书上不过是一张纸的距离。朱元璋前一页还在草地上看夕阳，下一页就驾崩了。百年皇图大业，过眼云烟耳！看看明朝，现在已经成了地上的一缕黄土。有些人说，时间可以磨灭一切，我认为不然，500年过去了，时间确实可以磨灭太多，但真正可贵的品质仍然留在世界上。凡事离不开命运，但是我们要做的，不是向命运低头。而是坚持自己的信念、道德、以及底线，不枉活于这世间。像书里的话：成功只有一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四

《明朝那些事儿》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功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很多，并加入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被称为“迄今为止唯一全本白话正说明朝大历史”。这就是现代作家“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

这本文记叙了明朝的辉煌历史，从建国。到兴盛。到衰败。最终被清朝爱新觉罗氏取而代之。这期间，涌现了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人物：“奸臣”严嵩。魏忠贤。；“忠良”徐阶。张居正……他们扮演的主角各不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都搞“厚黑学”，否则，你无法在官场“混”下去。

所谓“厚黑学”，就是在已有的“乌纱帽”上长久地保住。首先要拉帮结派，搞好“同事”关系，否则，你无法在这个黑暗而又不公平的朝廷“斗”下去，也就是看谁笑到最终。即使你再爱国，再忠心，也会被人暗地里“黑”了，“刚”了。最主要的是跟你的顶头上司——皇帝大人打好关系，否则，你叫李大人。张大人。王大人等哥们儿劝皇帝，说不定皇上会龙颜大怒，把他们也“刹”了呢。如果你是一品大员，可是在边境，说不定会让仇人花重金把皇上的亲信收买了，在背后给你一刀，轻则休了，罢官，回家种地，重则金瓜击

顶，把你脑袋当夜壶使。

也有一些人（比如严大哥）最开始是抱着为国捐躯，赤胆忠心的心愿来官场的，之后为了“混”呀！只得苦练“厚黑学”。就连小太监们也学什么“葵花宝典”，坑七大妈八大姨的钱。

我看完《明朝那些事儿》后，令我感触最深的是张居正，他的厚黑学那个牛，在人家徐阶面前装愣头青，等徐阶把严嵩搞下去，再和高拱搞关系把徐阶搞下去，再和兼笔太监冯保搞关系，斗倒了高拱，最终解决内阁，当上了唯一的内阁人士，首辅。甚至还坐32人抬的轿子，比万历皇帝的规模还大。

张居正如此，我为什么不能够如此？

记得一天傍晚，我在乒乓球桌上打球，恰巧李晨熙。吴竞泽也在场，此时我和李晨熙闹过几次矛盾，此刻我们又和好了，原因就是吴竞泽在中间挑拨离间。所以吴竞泽叫我也不理睬，不屑地把手插在口袋。

那天风吹得大，我刚好打了个擦边球，没想到李晨熙却嘀咕了一句：“切！运气好！仅此而已。”我听了以后很不爽，冷冷地说：“运气也是要技术的！”

我当时也没多想，就打起了球。没想到旁边的吴竞泽冷笑了几声。然后李晨熙打赢了就说什么“好球”，说我烂，菜鸟之类的；打输了还装模作样地教，什么上转要往下压，还做手势。

结果，原本李晨熙是约我来打球的，经他这么花言巧语一哄，叫我时就说“他”。“这家伙”一类陌生的词语；又对吴竞泽说：“老吴，我请你。”然后天黑了和吴竞泽一齐有说有笑地回家了，都不睬我一声。

我一个人，站在原地，寒风凛冽地吹着，我默默地收起了球拍，贴上膜，两眼流露出愤怒的神情，心想：虚伪的家伙，平时和我说和吴竞泽玩是为了打球，都是借口。

回家后，我不经意间瞥了一眼爸爸书桌上的《明朝那些事儿》，心中想起了张居正的厚黑学，心理逐渐平静下来，想：不能这样便宜了吴竞泽，如果和李晨熙绝交，那就正中了他的下怀！

于是我发挥了我的智慧细胞，想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

第二天，我刚好看见了李晨熙，便强压心中的怒火，“得意洋洋”地对李晨熙说“昨日我表演得不错吧！”我还假惺惺地说：“要多在吴竞泽面前说我的好话哦！”

什么叫厚黑？这就叫厚黑！毫不经意间化解了一场危机，绝吧！

如果想在大家心中的印象好些，便和我学习厚黑学吧！在我这儿还有专门培训哦！学费不贵，事成之后30元就够了。什么？不值？值了！30元保你终生，你这条贱命不可能就值30元吧？要想满足自我的虚荣心，在为师眼中留个大富大贵的形象，便多加学费酬劳吧！（乃激将！坑人钱喽！）

其实，虽然张居正精通厚黑学，但在他斗倒了一代代“牛人”豪杰们后，还是为百姓们着想的，他深知平民百姓的疾苦，他憎恨一些贪官污吏，所以创立了“鞭法”，冒着生命危险进行改革（王安石可供参考），最终却落了个被贵族们抄家的凄惨。悲观的下场。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五

一本书是作者精神的底蕴；一本书是作者思维深处的体现；一本书是作者世界观的表达。

我很喜欢读一本书，书名叫做《明朝那些事儿》，作者是当年明月。

《明朝那些事儿》共七册，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关于明朝的一些事情，以史料为基础，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它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绎。

当我的父亲把全套的《明朝那些事儿》买回来，我第一次接触《明朝那些事儿》的时候，我就被它彻彻底底地迷住了。很久都没有读到这样的历史好书了，以往我读过的历史书几乎都是流水帐，而《明朝那些事儿》则不同，除了历史还有心理。在轻松幽默时，它让我捧腹大笑：在严肃庄重时，它也同样能够震撼每一位读者的心，这就是《明朝那些事儿》，一本好看的历史。

我对这本书能算是爱不释手了，只要眼睛没有重要任务，就得看此书。坐在车上认真看：晒太阳时仔细看：卷在被窝里偷偷看。那段看“明朝那些事儿”那段时间，我的眼睛就得一天忙到晚，做梦时也得看这本书，除了做作业，看马路，我的眼睛就得别无选择——看《明朝那些事儿》。

而我们更应该注重的也许并非是《明朝那些事儿》这本书，而是它的作者——当年明月。当年明月喜欢历史，并为自己的爱好付出了努力，在网络上开始编写这本书并坚持不懈，而且将自己的理解与思想加入，这是其它历史书不具备的，因为有兴趣，有兴趣而且还能深入大量历史资料，能在纷乱的历史资料里加入自己的理性分析且能将自己的理解渗入书中，《明朝那些事儿》就有了自己的独特性，我想然后才有数百万计的读者捧场，编为书籍，销量超过五百万册，成为三十年来最畅销的史学读本。

我们也去试试实现自己的梦想，我们为自己的兴趣努力，不要让兴趣浮于表面，深入的沉浸到兴趣中，其中必然有寂寞和一般人认为的痛苦，但只要能做到他人做不到的，能做到那个在我们眼中遥不可及的梦想。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篇六

迄今为止，只有这本书让我反复啃读了将三遍，书中包含着风云变幻的历史更变，包含着有关权力的激励角逐和对人心里的细微思考等。当年明月一个普通的公务员花了几年漫长时间，潜心写下了这本让人收获非益的巨作。

下面写一些关于每次读后的感想：

感想一：当把一个人逼到无路可走时，什么仁义道德、什么真情可贵、什么报效国家都比不上自己活着这件事重要。只有自己活着才能实现一切自己想得到的东西。任何的牵绊都应该铲除包括身边最亲的人。

感想二：士为知己者死。当遇到那个能真正理解你懂你的人，为了回报对方，通常可以为止去牺牲自己的一切荣华，甚至性命。

感想三：不管你读了多少书，不管你位置多高，不管你曾经有着怎么样的峥嵘和凌云壮志，有时候为了生计，你不得不变成二皮脸、不得不丢掉良知为虎作伥。

感想四：正义这个东西其实是存在的，存在在每个普通民众的心里，可是正义基本上到来的都会比较晚，都会来的有些痛苦，都要建立在那个正义者的尸体腐化的时候，或是更晚！

感想五：一切打着为民族旗帜的、喊着为名口号的不过是为自己的利益赢得胜利的筹码。渐渐的在安逸享乐里丢掉了这个筹码，为人所不齿、为民所恨最终被民所灭。

感想六：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情是得到后再失去，如果报仇就让你恨的人得到他想要的一切之后，再一件件让他失去，让他痛不欲生。

感想七：真理的坚持者和站在权力顶峰的人往往是孤独的，往往最后都是比较凄惨的下场。这么多恨你的嫉妒你的眼睛在顶着你，让你如芒针毡。

感想八：成大事者，亲情不重要、没有友情没有爱情、没有法律约束、没有道德监督，他眼睛里有的就是更大的利益诱惑，也许是更多的金钱、更至高无上的权力。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是为了这个诱惑为自己牺牲。

感想九：很多事情往往就是女人可以改变的，不要小看女人。因为女人恶毒起来可以灭绝一切，当然除了女人还包括不男不女的太监。

感想十：为了自己的一份责任去努力死而无憾。也许世界上没有人会懂，但是历史的河流终会洗去献身者身上的尘埃，让伟大的光芒照耀。